

证券代码:600172 股票简称:黄河旋风 编号:临 2007-004

##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 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07 年 04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04 月 24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 8 人,独立董事徐兴恩先生未能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乔秋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会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徐兴恩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邹源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邹源先生个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1),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见本公告附件 2;《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见本公告附件 3。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因董事会成员变动,拟对本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调整,调整后各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乔秋生董事、刘建设董事、岛冈衍行董事、朱峰董事、吴光伟独立董事组成,乔秋生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邹源独立董事、李春彦独立董事和张永建董事组成,邹源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李春彦独立董事、吴光伟独立董事和李建中董事组成,李春彦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吴光伟独立董事、邹源独立董事和刘建设董事组成,吴光伟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8000 万元贷款担保的议案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郑州分行经五路支行申请 5000 万元贷款,向中国农业银行许昌分行申请 3000 万元贷款。请求由我公司担保,期限为十二个月,方式为连带责任互保。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许继电气总资产为 460,300.98 万元,负债总额 239,855.26 万元,净资产 202,627.0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2.11%。200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200,146.78 万元,净利润 12,794.47 万元。  
公司对许继电气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调查,认为许继电气的资信及盈利状况较好,为许继电气提供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截止目前为止,公司为其担保余额为 1.7 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04 月 27 日

### 附件 1:邹源先生简历

邹源,男,1955 年 9 月出生,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1982 年,郑州大学经济系毕业;现任河南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主任会计师、郑州大学兼职教授、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 2: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邹源为河南黄河旋

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入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见附件),被提名人已同意出任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认为被提名入: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 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不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7 日

### 附件 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邹源,作为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 或 1% 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或 5% 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

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权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务,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邹源

2007 年 3 月 31 日于郑州

证券代码:600172 股票简称:黄河旋风 编号:临 2007-005

##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 公司提供 8000 万元贷款 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数量为 8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公告日,共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1.7 亿元。  
3、本次担保由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互保。  
4、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人民币 1.7 亿元且无逾期对外担保。  
5、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在本公司召开,八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8000 万元贷款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情况: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电气)成立于 1993 年 3 月 15 日,注册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37,827.2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纪年;经营范围为电网调度自动化、配电网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电站自动化、铁路供电自动化、电网安全稳定控制、电力管理信息系统、电力市场技术支持系统、继电保护及自动化控制装置、继电器、电子式电表、中压开关及开关柜、变压器、箱式变电站和电缆桥架等。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许继电气总资产为 460,300.98 万元,负债总额 239,855.26 万元,净资产 202,627.0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2.11%。200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200,146.78 万元,净利润 12,794.47 万元。

###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交通银行郑州分行经五路支行依据主合同发放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主债权为中国农业银行许昌分行依据主合同发放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主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付费用。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进行了研究,经过全体董事充分讨论,同意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8000 万元贷款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 2.5 亿元(含本次担保),目前无逾期担保。

###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文本;  
2、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合同文本;  
3、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4、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172 股票简称:黄河旋风 编号:临 2007-006

##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6 年度股东 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 2007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二)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7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二)会议地点:河南省许昌市人民路 200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现场方式  
(四)议案事项:

1、公司 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续聘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6、公司 200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0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与关联单位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8、计提公司 200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执行新会计准则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11、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2、监事会议事规则(2007 年修订)

(五)股权登记日:20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

(六)会议参加人员:

1、凡在 20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七)报到办法和报到时间: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委托书及股东帐户卡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委托人和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本公告附件)  
2、报到时间:2007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 到公司财务部报到。

3、联系人:张 悦  
电话:0374-6165630  
传真:0374-6129688  
地址:河南省许昌市人民路 200 号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461500  
(八)其他: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时间为半天,与会股东车票、住宿费自理。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7 日

### 附件: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票数: 委托入股票帐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513 股票简称:联环药业 编号:临 2007-004

##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4,620,000 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5 月 10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3 月 9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于 2006 年 3 月 20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6 年 3 月 22 日首次复牌。

2、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1、参加股改的本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承诺,自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遵守前项承诺的前提下,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该非流通股总数的 1%,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做出公告。  
2、持有联环药业股份总数 5% 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扬州制药厂单独承诺:

(1)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24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遵守前项承诺的前提下,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联环药业股份总数的 1%,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做出公告。  
(2)在上述 24 个月承诺期满后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股份数量占联环药业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0%且价格不低于 10 元/股(除权息则相应调整),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卖出交易,将卖出资金的 30%划入联环药业账户归联环药业全体股东所有。  
(3)如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召开之前,存在冻结且未明确承诺表示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仍处于冻结状态且该股东仍未明确承诺同意参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则该股东应承担的对价安排将由扬州制药厂垫付,若日后该股东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须向垫付方扬州制药厂支付所垫付的对价及相应补偿,并取得扬州制药厂的同意,同时由联环药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申请。以上承诺已得到参加股改的本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的全面履行。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控股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本公司的股本结构无变化。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未发生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公司股改保荐机构为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

华龙证券对本公司相关股东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联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解除限售事宜出具的核查意见如下:

1、自联环药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至今,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联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了其在联环药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其持有的联环药业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锁定。  
2、通过对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联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联环药业股权分置改革所出具的《承诺函》、联环药业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执行情况表》、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联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委托联环药业董事会办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手续的函》等证明性文件的核查,本次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联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联环药业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和《14 号备忘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上

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的规定。

3、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联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改上市流通股数量符合其在联环药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做出的承诺及《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并不影响其他股改承诺的履行。本次限售股份流通后,剩余限售股份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承诺的要求继续实行限售安排。

4、根据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联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联环药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做出的承诺,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联环药业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达到联环药业股份总数的 1%时,须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华龙证券同意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所持联环药业 2,310,0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4,620,000 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5 月 10 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上海联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10,000	3.85	2,310,000	0
2	苏州工业园区药科大新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2,310,000	3.85	2,310,000	0
3	扬州制药厂	23,420,500	39.03	0	23,420,500
4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310,000	3.85	0	2,310,000
5	江苏新时空投资有限公司	1,940,000	3.23	0	1,940,000
合计		32,290,500	53.81	4,620,000	27,670,50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注:上市时间比原定时间晚的,不视为不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709,5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于 2007 年 4 月 4 日上市流通。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如无股本变动,免本项内容;如果某行没有数字,公司应予以省略,序号作相应调整)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23,420,500		23,420,50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8,870,000	-4,620,000	4,25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2,290,500	-4,620,000	27,670,500	
无限售条件	A股	27,709,500	4,620,000	32,329,500
流通股合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7,709,500	4,620,000	32,329,500
股份总额	600000000	0	6000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8 日

###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股票代码:600762 股票简称:S\*ST 金荔 编号:临 2007-006

##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06 年年报审计工作目前正在进行,2006 年年报将不能在法定期限(2007 年 4 月 30 日)内完成披露工作,由于公司 2003、2004、2005 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已于 2006 年 7 月 24 日起暂停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的有关规定,我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558 证券简称:大西洋 编号:临 2007-08

##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综合大楼 6001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3 月 23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 3 名,代表公司股份 58,817,3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01%,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大金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四川华晟律师事务所张中伦律师、罗小平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议案审议情况:

经会议逐项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7 年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利润 6,646.26 万元,实现净利润 3,999.74 万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6,170.78 万元,2005 年已分配现金股利 3,000.00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05.41 万元,2006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6,765.11 万元。公司拟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权总数 12,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共计 1,800 万元。

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7、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6 年度报酬的议案》

2006 年度本公司支付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费 34 万元,审计期间的差旅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决定续聘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7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拟支付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的审计费用参照 2006 年标准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曾加为公司四个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聘任独立董事曾加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免去公司内部董事郭万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选举公司董事黄永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8,817,3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四川省华晟律师事务所张中伦律师、罗小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大会提案的提案人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华晟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819、900918 股票简称:耀皮玻璃、耀皮 B 股 编号:临 2007-008

##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已于 1 月 31 日召开的五届四次董事会上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并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公司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包括:

1、长期股权投资差额调整  
按照现行会计准则,长期股权投资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和贷方差额(形成于财会(2003)10 号文发布之前)按一定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按照新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不再产生股权投资差额,其他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不再产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冲回了 200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其他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人民币 38,255,872.60 元,由此增加了 2007 年 1 月 1 日合并股东权益人民币 38,255,872.60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现行会计准则,金融资产根据管理层意图的持有期限和性质分别作为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和短期投资核算。按照新会计准则,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将其 2007 年 1 月 1 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进行了调整,由此增加了 2007 年 1 月 1 日合并股东权益人民币 6,280,093.71 元。

3、少数股东权益列报  
按照现行会计准则,少数股东权益于合并财务报表中在负债和股东权益之间单独列报,而新会计准则要求将少数股东权益作为一项股东权益列报,由此调增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合并股东权益人民币 477,450,014.39 元。

特此公告。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8 日